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Blue Sky Power Holdings Limited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6828)

(新加坡股份代號：UQ7)

關於寄存人代表委任表格之公告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致本公司股東（「股東」）之通函（「該通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已連同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寄送給寄存人（按新加坡公司法（第50章）第130A條之定義）之寄存人代表委任表格（「寄存人代表委任表格」）。

新加坡共和國總統已頒布二零一五年國會大選選舉令狀。選舉令狀宣布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為投票日。根據新加坡法律，任何大選投票日均為公眾假期。

因此，寄存人務請注意，截止日期（按寄存人代表委任表格之定義）已經從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修訂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星期四）。其姓名及詳情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星期四）載於由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維護的寄存登記冊上之寄存人，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按其於截止日期在寄存登記冊登記的股份數目就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進行表決。

承董事會命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明傑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明傑先生、施春利先生、洪濤先生、郭錫燊先生及胡曉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愛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鐸先生、黃彪先生及馬安馨先生。